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况：

2019年2月19日，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光正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能源”）与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火炬”）在喀什市签署了《关于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光正能源有限公司所持光正燃气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新疆火炬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光正能源持有的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或“标的公司”）51%股权。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订框架协议的公告》、2019年3月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推进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相关工作。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本次重组方案进行论证和研究，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公司将根据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的进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标的资产在完成审计、资产评估等必要程序后，各方还需友好协商并就本次交易签署正式交易协议，上述《框架协议》为各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具体交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需由相关方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3、鉴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